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JING 滙景  
HUIJ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8)

就延長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時限  
授出豁免

茲提述滙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長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時限（「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3.25及3.27A條，以及將填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自辭任後出現之空缺時限延長至2023年4月30日。

於2023年3月15日，聯交所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豁免以延長時限至2023年4月30日，以便本公司再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3.25及3.27A條。

本公司將儘力於延長豁免期內委任合適人選以填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委員會之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倫瑞祥

香港，2023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倫照明先生、盧沛軍先生及羅成煜先生，非執行董事倫瑞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麗娟女士及熊運信先生。